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劉志堅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968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信箱：galong199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門區錦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0907224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0722445A00_ATTCH1. pdf、0722445A00_ATTCH2. pdf、
0722445A00_ATTCH3. 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府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0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
儀放假日期公告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原住民籍同仁並配合
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6月11日府族原字第10907105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